**花坪民族初级中学、长梁民族初级中学**

**宿舍设备采购工作执行方案**

根据《建始县教育局关于解决花坪民族初级中学和长梁初级中学购置学生宿舍配套设施设备所需资金请示》(建教发【2021】34号)及县领导和局领导的批复，学生宿舍配套设施设备采购工作由县后勤办作为项目实施单位，为规范做好此次采购工作，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基本情况

项目采购资金（义务教务阶段薄弱学校环节改善及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共107.9万元（原则上不突破）；涉及花坪初级中学、长梁初级中学；确保2021年秋季开学能够投入使用。

二、成立工作专班

组 长：周光宪

副组长：张黎

成 员：刘萌萌 陈倩

三、步骤及分工

（一）实地核实配置

以实现“一生一铺”标准为采购原则，到现场查看寄宿学生人数、宿舍间数、宿舍楼栋数等实际情况，核实中心学校上报的《学生床、洗浴设备、置物设备采购需求计划表》，规划测算设施设备配置，确定本次采购项目需求清单。(刘萌萌、张黎)

（二）咨询政策法规

就集中采购业务和法规咨询县采购办及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刘萌萌、陈倩）

（三）制订相关文件

（一）制定需求清单

需求清单（品种、规格、参数、数量、预算额等），采购合同等相关文件。(刘萌萌、陈倩)

（二）确定商品科目及采购方式

依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1年版）的通知》（鄂政办发〔2020〕56号）、《恩施州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实施方案》（恩施州公资交发〔2021〕1号）、建始县财政局 建始县公共交易中心关于印发《建始县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实施方案（2021年版本）的通知》文件精神确定不同商品科目，确认采购方式。(刘萌萌、陈倩)

（四）实施货物采购

（一）成立采购小组

1、以刘萌萌为组长、张黎和陈倩为成员，做好集中采购科目（66.1万学生床、储物柜、置物架）的备案工作，同时准备好公共交易中心所需资料。

2、以刘萌萌为组长、张黎和陈倩为成员，确定分散采购（41.8万空气能洗浴设备）的第三方代理机构，并整理好代理机构询价、报价相关会议记录及三重一大等资料，做好采购平台备案工作。配合第三方代理机构发布采购公告、审定需求文件、制定评分表等采购前期工作。

（二）采购货物（2021年6月20日前）

配合公共交易中心做好集中科目采购工作；配合第三方代理机构做好分散科目采购工作；配合法律顾问、县教育局订立审签合同。(刘萌萌、陈倩)

四、其他事项

1.2021年6月20日前完成采购合同签订工作。

2.2021年8月20日前完成验收工作。（刘萌萌、张黎）

3.专班人员务必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法规，严格遵守工作纪律。

4.“三重一大”报备；健全专项资料并归档。（刘萌萌、陈倩）

建始县学校后勤管理办公室

2021年5月12日